

109 學年慈濟科技大學  
109-1 「雅士聚落」學生學藝競賽系列  
美麗慈科攝影競賽辦法

一、活動宗旨：

正值夏秋交替之際，以鏡頭捕捉校園及宿舍最美麗的時刻，將美與人文氛圍透由鏡頭來展現。鼓勵本校學生暢意發想，擷取最完美鏡頭，藉由發現校園美麗影像，提升學生攝影的興趣外，並強化藝術欣賞與美感能力。

二、主辦單位：全人教育中心人文社會學科。

三、參加對象：本校學生皆可參加。

四、比賽時間：即日起至11月06日中午12點止前(繳件)

五、比賽地點：本次活動拍攝範圍以本校校園及宿舍區為主。

六、報名方式：請於11/6(五)中午前至

<https://forms.gle/mRaUHPuJBmNxpMzba> 網址填寫表單，報名成功會顯示在活動報名系統內。

七、比賽方式：

1. 凡愛好攝影之本校在校學生皆可參加，每人投稿件數以兩件為限。
2. 參賽作品上傳檔案不得小於 1.5MB(1500KB)之jpg檔，影像清晰並符合活動主題。
3. 未符合上述參賽辦法或報名資料不全者，不予評審。

八、評審方式：由本校全人教育中心人文社會學科聘請校內外攝影專業人士進行評審：攝影技巧40%、創意30%、藝術性30 %。

九、獎勵：

名次	名額	獎金	獎牌、獎狀	備註
第一名	一名	2000 元	獎狀乙張	公告得獎 後一週內 至人文社 會學科領 取
第二名	一名	1500 元	獎狀乙張	
第三名	一名	1000 元	獎狀乙張	
佳作	三名	500 元	獎狀乙張	

十、得獎作品：

- (一)得獎作品（含佳作）將以網路公告並擇期展出。
- (二)參賽作品未得獎者由主辦單位發還同學，未領取時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
- (三)經評選為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統一裝裱展出。
- (四)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可逕行使用宣傳、發表、出版、展覽、教學..等非營利之人文藝術推廣與教學活動。
- (五)獲選為前三名及佳作的作品，其原稿、版權及使用權將無條件供主辦單位使用，主辦單位有權修改、重製該作品。

十一、有任何疑問請洽人文社會學科助理石芷瑄小姐。

十二、其他相關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修正權利。